

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(此件主动公开) A 类

[2025] 494 号

关于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 14428 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吴尚泽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您在提案中提到的“强化要素保障，落实扶持政策”方面的意见很好，也很及时。近年来我局高度重视土地要素保障，尤其是针对省级以上工业类开发区范围内的产业项目用地，严格按照“标准地”形式予以供应，充分发挥“标准地”改革工作在优化供地方式、提高供地效率、降低企业成本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我局针对近年来工业用地出让情况进行了汇总梳理，对现行工业用地地价支持政策进行了研究分析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对下一步工业用地尤其是省级工业类开发区范围内“标准地”出让价格提出了可行性的建议。一是各开发区应积极运用长期租赁、先租后让、弹性年期等弹性出让工业用地政策，降低企业用地成

本。弹性出让工业用地不论是在政策层面，还是在我市各开发区实操层面，都是较为成熟的一种模式；二是各开发区针对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新材料产业、省市确定的优先发展产业且用地集约的工业项目等，结合产业类型、投资强度、产出效益、税收等因素，探索实施差别化地价政策；三是各开发区应持续纵深推进“标准地”改革，进一步加大“标准地”出让力度，积极构建“地等项目”工作格局，切实用好区域评价成果，科学论证合理确定控制性指标值。严格执行“净地收储、出让”，积极推行“拿地即开工”，推动土地要素和项目资源高效配置，促进项目落地开工。

单位领导： 
联系电话：18035531301

分管领导： 
承 办 人：任晋涛

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4月21日

